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5年6月20日证监基金字【2005】104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5年10月8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6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6个月结束之日后的45日内公告。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09年4月8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9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机构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300203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300203

成立日期：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64号文批准，于2004年11月8日成立。

法定代表人：李琦

联系电话：022–83865568

传真：022–83865569

联系人：吕传红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股权结构：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00万元	48%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600万元	26%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600万元	26%
合 计	1亿元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李琦先生，董事长，硕士研究生。历任天津市民政局事业处团委副书记，天津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天津市外经贸委办公室干部，天津信托投资公司条法处处长，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条法处处长。现任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石忠林先生，董事，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历任中国兵器工业信息中心中北信息公司部门经理、总经理助理，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综合业务部业务经理、投资业务部副经理、项目合作部部门经理。现任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投资总监兼部门经理，深圳鑫润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乔波冰雪家园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瑞华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熊必琪女士，独立董事，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天津市四新油漆厂财务科长、副厂长，天津油漆厂财务科长，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天津灯塔关西涂料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市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汉成先生，独立董事，大学本科。历任最高人民法院人事厅副处长、审判员、高级法官。现任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大凌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田军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研究生。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6410工厂宣传干事，国家物价局处长，伦敦经济学院国际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经济学会（英国）主席秘书长，英国Crasby–MTM公司副总裁，英国富地石油轮胎公司副总裁。现任富地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总裁。

卢信群先生，董事，大学本科。历任北京华仪软件系统工程公司技术经理，北京金田电脑经营公司技术经理，联想科技技术经理，香港荣基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北京君正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姜希先生，董事，大学本科。历任天津市税务局河西分局财会科副科长，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副主任科员，国泰君安证券天津分公司投行部经理，天津环球高新技术投资公司投资部部门经理。现任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经理。

2、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苏钢先生，监事会主席，大学本科。历任职于北京理工大学，北京君正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博弘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博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君正国际投资（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金林先生，监事，硕士研究生，教授。历任北京工业学院管理工程系助教、讲师，北京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现任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教授、院长，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童建林先生，监事，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三峡证券宜昌营业部财务部经理，亚洲证券财务会计管理总部财务经理。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胡敏女士，总经理，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北方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结算部会计主管、车道沟工作站负责人，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副经理，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副总经理。

吕传红先生，督察长，硕士研究生。历任湖北省荆门市沙洋区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检察员，湖北省贸易厅纪检监察员，南开大学法学院讲师，天津开元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干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职律师。

4、本基金基金经理

吕宜振先生，博士研究生，自2001年开始从事证券行业工作。历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主管，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信诚精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10月起担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徐正国先生，硕士研究生，自2004年开始从事证券行业工作，通过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CFA）考试。2004年7月加盟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固定收益证券研究员、银行间市场债券交易员、行业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07年7月起担任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历任基金经理：陈天丰先生，任职期间：2005年10月至2006年4月。

王国强先生，任职期间：2006年4月至2007年7月。

许利明先生，任职期间：2007年7月至2009年3月。

5、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

胡敏女士，总经理；吕宜振先生，投资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姚锦女士，研究部主管兼金融工程部主管、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袁方女士，固定收益总监、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马志强先生，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徐正国先生，本基金基金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334，018，850，026元

联系人：蒋松云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09年3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116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着资产托管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健全的托管业务系统、强大的市场营销能力，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众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业绩。截至2009年3月，托管证券投资基金116只，其中封闭式8只，开放式108只。至今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产业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2009年初，中国工商银行先后被《证券时报》、香港《财资》和国内证券类年签《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年签》评选为2008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自2004年以来，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服务已经获得16项国内外大奖。

三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法定代表人：李琦
联系人：司媛
邮编：300203
电话：022–83865560
传真：022–83865569
网址：www.thfund.com.cn
客户服务热线：400–710–9999、022–83310988

(2)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号数码大厦A座2301室
联系人：张珺
邮编：100086
电话：010–51626006–6120、010–82515252–6120
传真：010–82512681
网址：www.thfund.com.cn
客户服务热线：400–710–9999、022–83310988

（3）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信大厦理财中心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125、127号
联系人：刘欣
电话：022–28408081
传真：022–28408081
网址：www.thfund.com.cn
客户服务热线：400–710–9999、022–83310988

2、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5799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田耕
网址：www.icbc.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5588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中山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21–52629999
传真：021–62569070
联系人：苏健
网址：www.cib.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5561

（3）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宣武门西大街131号
法定代表人：陶礼明
电话：010–66599805
传真：010–66415194
联系人：陈春林
网址：www.psbc.com
客户服务热线：11185

（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孔丹
联系人：宋晓明
网址：bank.ecitic.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58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网址：www.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59

（6）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569400
联系人：韩星宇
网址：www.gtja.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7）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网址：www.csc108.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08

（8）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9—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40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2943237
联系人：黄健
网址：www.newone.com.cn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0755–26951111

（9）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胡长生
电话：010–66568587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郭京华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客户服务热线：010–68016655

（10）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10楼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63410456
联系人：李笑鸣、金芸
网址：www.htsec.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001、021–96250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11）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29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3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电话：022–28451883
传真：022–28451892
联系人：徐焕强
网址：www.ewww.com.cn
客户服务热线：022–28455588

（12）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282号
法定代表人：吴晋安
电话：0351–8686766、0351–8686708
传真：0351–8686619
联系人：张治国
网址：www.sxzq.net
客户服务热线：0351–8686868

（13）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4457777–893
传真：025–84579879
联系人：程高峰
网址：www.htsc.com.cn
客户服务热线：025–84579897、400–8888–168

（14）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522
传真：010–66045500
联系人：陈少震
网址：www.txsec.com
客户服务热线：010–66045678

（1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0294
联系人：李清怡
网址：www.sw2000.com.cn
客户服务热线：021–962505

（16）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教育出版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电话：0791–6768763
联系人：余雅娜
网址：www.scstock.com
客户服务热线：0791–6768763

（17）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81283728
传真：0531–81283735
联系人：傅咏梅
网址：www.qlzq.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5538

（18）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F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电话：021–68604866
传真：021–58883554
联系人：张静
网址：www.bocionline.com
客户服务热线：852–2121–0088

（19）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8621–2216–9999
传真：8621–6215–1789
联系人：刘晨
网址：www.ebscn.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788

（20）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1501室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电话：010–68083601
传真：010–68083602
联系人：何海成
网址：www.xsdzq.cn
客户服务热线：400–698–9898

（2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李良
网址：www.95579.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9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变更基金代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4、本基金全部销售机构的网点分布、购买程序和联系方式等详细信息，请参见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其它相关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300203
法定代表人：李琦
电话：022–83865581
传真：022–83865565
联系人：樊振华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嘉德恒时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009–1010
法定代表人：孟卫民
联系电话：022–83865255
传真：022–83865266
联系人：续宏帆
经办律师：韩刚、续宏帆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86 (21) 6123 8888
传真：86 (21) 6123 8800
联系人：陈宇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陈宇

四 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 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

以资产配置为导向，在股票、债券、短期金融工具等之间进行动态选择，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七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通常，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30%—85%；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15%—70%。短期金融工具是指现金以及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银行定期存款等金融工具。

八 基金的投资策略

在资产配置层次上，本基金以资产配置为导向，力图通过对股票、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进行灵活资产配置，在控制风险基础上，获取收益；在行业配置层次上，根据各个行业的景气程度，进行行业资产配置；在股票选择上，本基金将挖掘行业龙头，投资于有投资价值的行业龙头企业；本基金债券投资坚持以久期管理和凸性分析为核心，以稳健的主动投资为主导，选取价值被低估的券种，以获得更高的收益。

（一）资产配置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的方法实现以资产配置为导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结构化分析进行资产配置，以定性和定量指标相结合，针对不同的资产类别，分别通过经济增长预期、相关政策预期、通货膨胀、估值水平、行业状况、资金流动、市场情绪、市场结构特征以及其它方面等多个维度的分析，对股票市场及债券市场的未来收益进行预期，并结合风险约束因素以及投资限制的要求，最终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二）行业配置

本基金在经济周期分析的基础上进行行业景气研究，根据各个行业的景气程度，进行行业资产配置。本基金采用行业评价框架，从行业的基本特征、行业的财务特征、市场对于行业的估值水平以及行业特殊的趋势/事件等多个方面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对行业上市公司的未来趋势作出判断，针对特定行业设定明显高于市场配置比例，或显著低于甚至禁止投资的配置安排。

（三）精选个股

本基金认为，行业龙头企业是具有鲜明核心竞争力和价值创造能力的行业代表性企业，通常处于行业排名前20%。

行业龙头企业是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企业，代表了行业的发展趋势。行业龙头企业具有核心竞争能力，能够更有效地提供产品或服务，并且具有能够获得自身发展的能力或者综合素质。行业龙头企业能够以更低的价格或者消费者更满意的质量持续地提供产品或服务，具有持续的良好业绩或具有明显的增长记录或成长前景，从而能够成为长久生存和不断壮大的强势企业。

1、股票选择原则

本基金秉承价值投资的理念，奉行基本面、管理、安全边际三位一体的选股原则，挖掘各个行业的龙头企业，努力使本基金的投资者最大限度地分享到中国经济成长的成果。

本基金投资于行业龙头企业股票的比例应占基金股票资产的80%以上（含80%）；本基金投资于非行业龙头企业股票的比例应占基金股票资产的20%以下（不含20%），但需基于基本面研究，有充分理由认为该投资符合本基金的投资理念。

2、股票选择程序与方法

本基金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选择股票。本基金从公司基本面与市场两个主要方向把握价值投资，建立股票筛选框架，重点针对行业龙头企业进行股票筛选。结合行业背景、竞争格局，以及公司的财务指标、经营战略、管理与公司治理等各个方面的因素，全面、系统地选择市场价格低于内在价值的好公司。

（1）初选

设立投资限制板，剔除ST类上市公司、存在重大嫌疑并被证券监管部门调查的公司、过去1年股价发生异常波动的公司，形成股票投资基本库。

（2）优选

本基金在“股票投资基本库”的基础上通过综合分析研究，确定进入基金备选库的具体股票。

本基金从核心竞争力、价值创造能力和财务安全性等方面综合构建行业龙头筛选模型，对股票投资基本库进行筛选，选取行业排名前20%的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进入基金备选库；此外，行业研究员可以根据行业的特殊性（如寡头垄断），提出另外的候选行业龙头企业，经过公司决策程序批准的候选行业龙头企业也进入基金备选库。

除此之外，本基金可以选择投资符合本基金投资理念的非龙头企业，其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股票资产的20%。

（3）精选

本基金依据行业龙头的筛选模型筛选出行业龙头企业，通过实地考察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并进行证券估值，对行业龙头企业进一步进行精选。

初选和优选主要是在公开的数据和信息基础上进行的，精选主要是通过对企业的实际考察来判断企业的基本面状况。实地考察是获得企业真实信息的重要手段，尤其是上市公司的管理状况通过公开的数据很难有确切的披露，而面对面的访谈和观察将帮助我们获得有关公司基本面和管理状况的第一手资料。

本基金在精选证券的基础上，进一步关注拟投资证券的安全边际。安全边际是指企业的市场价格与其估值之间的差值。根据行业特点和企业的成长阶段等因素，针对不同的公司选择具体适用的估值方法。本基金将投资于具有足够安全边际的上市公司，通常设定的安全边际为10%。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状况对安全边际进行调整。

（四）债券的投资管理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坚持以久期管理和凸性分析为核心，以稳健的主动投资为主导，通过对宏观利率变动趋势的判断，调整债券组合的期限结构，并针对个券进行定价分析，选取被低估的券种，以获得更高的收益。

九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180指数收益率×5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5%

如果今后出现更适合于本基金的指数，本基金可以在征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管理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程度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型基金。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十一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09年5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09年3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类投资	2,650,962,475.57	72.18
	其中：股票	2,650,962,475.57	72.18
2	固定收益类投资	661,716,000.00	18.02
	其中：债券	661,716,000.00	18.02
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2,629,138.84	9.33
7	其他资产	17,367,007.83	0.47
8	合 计	3,672,674,622.24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18,680,383.24	3.41
C 制造业	1,523,007,466.12	43.71
C0 食品、饮料	–	–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227,163,510.08	6.52
C5 电子	110,902,147.82	3.18
C6 金属、非金属	176,516,846.44	5.07
C7 机械、设备、仪表	865,163,925.69	24.83
C8 医药、生物制品	143,261,036.09	4.11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	–
G 信息技术业	–	–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00,435,153.25	5.75
I 金融、保险业	454,372,962.64	13.04
J 房地产业	197,435,526.00	5.67
K 社会服务业	–	–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157,030,984.32	4.51
合计	2,650,962,475.57	76.07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39	辽宁成大	3,924,553	98,153,070.53	2.82
2	600031	三一重工	3,850,625	90,451,181.25	2.60
3	000001	深发展A	5,600,930	89,278,824.20	2.56
4	600000	浦发银行	4,030,046	88,338,608.32	2.53
5	601166	兴业银行	3,695,041	84,912,042.18	2.44
6	601169	北京银行	7,127,628	84,747,496.92	2.43
7	000425	徐工科技	2,715,391	75,542,177.62	2.17
8	601002	晋亿实业	10,555,113	74,202,444.39	2.13
9	600153	建发股份	6,858,739	70,233,487.36	2.02
10	600325	华发股份	4,221,683	69,193,384.37	1.99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279,926,000.00	8.03
3	金融债券	201,470,000.00	5.7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1,470,000.00	5.78
4	企业债券	180,320,000.00	5.1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合 计	661,716,000.00	18.98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1047	08央行票据47	1,000,000	106,070,000.00	3.04
2	080413	08农发13	1,000,000	101,520,000.00	2.91
3	090404	09农发04	1,000,000	99,950,000.00	2.87
4	0801081	08央行票据81	1,000,000	96,960,000.00	2.78
5	088039	08兵器装备债	800,000	85,336,000.00	2.45

（六）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3、基金的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 称	金 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86,262.3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400,384.61
5	应收申购款	680,360.8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合计	17,367,007.83

4、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6、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7、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二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09年3月31日。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5/10/8–2005/12/31	–0.02%	0.03%	0.03%	0.46%	–0.05%	–0.43%
2006/1/1–2006/12/31	50.36%	1.01%	56.94%	0.77%	–6.58%	0.24%
2007/1/1–2007/12/31	93.62%	1.87%	68.47%	1.27%	25.15%	0.60%
2008/1/1–2008/12/31	–50.30%	2.21%	–41.06%	1.69%	–9.24%	0.52%
2009/1/1–2009/3/31	16.22%	1.84%	20.55%	1.27%	–4.33%	0.57%
2005/10/8–2009/3/31	68.13%	1.73%	86.32%	1.27%	–18.19%	0.46%

十三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运作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信息披露费；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5）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6）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资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运作费用的费率水平、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本条第（一）款第1项第（3）至第（6）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等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认购费用

（1）费率水平

认购费率按认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的多笔认购，适用的认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认购费率具体如下：

认购金额区间	认购费率
100万元(不含)以下	1.2%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不含)	0.90%
500万元（含）至1000万元(不含)	0.50%
1000万元（含）以上	每笔1000元

（2）计算公式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取得的收益归入基金财产。

（3）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本基金的认购费用在基金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认购费用用于基金设立募集期间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2、申购费用

（1）费率水平

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的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申购费率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区间	申购费率
100万元(不含)以下	1.5%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不含)	1.2%
500万元（含）至1000万元(不含)	0.7%
1000万元（含）以上	每笔1000元

（2）计算公式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用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取得的收益归入基金财产。

（3）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在基金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3、赎回费用

（1）费率水平

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限划分等级，持有期越长，赎回费率越低，直至两年后为零。

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一年以内	0.50%
一年（含）以上两年以内	0.25%
两年（含）以上	0

（2）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数×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总额、赎回费用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取得的收益归入基金财产。

（3）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赎回费用在扣除手续费后，余额应当归入基金财产。本基金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财产所有，其余75%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

（三）其他费用

本基金可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允许的条件下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增加其他种类的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五）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08年5月22日公告的《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根据股东名称的变更，对其进行了更新；根据公司人员变动情况对基金管理人概况、董事会成员及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基金托管人提供的更新内容做了相应的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新增加的代销机构进行了更新；

4、在“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增加了申购与赎回办理的场所和方式中的代销机构。

5、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6、在“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业绩数据；

7、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的事项”部分，对本次更新内容期间的历次公告进行了补充。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

（2009年5月）

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4年3月19日。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关于改变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结转周期的公告》的约定，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每月集中支付。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9年5月20日对本基金自2009年4月21日起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

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自2009年4月21日起至2009年5月20日，本基金已实现净收益折算的年收益率为1.831%。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9年5月20日将投资者所拥有的上述期间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1.00元面值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10000*当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

二、收益支付时间

1、收益支付日：2009年5月20日；

2、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9年5月21日；

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9年5月22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09年5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9年5月22日起可通过相应的销售机构及其网点查询。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收益支付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20日集中支付并按1.00元的份额面值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2、投资者于2009年5月20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的收益，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的收益。

七、咨询办法

1、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xfund.com.cn；

2、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3、中国农业银行、长江证券等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5月22日

关于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旗下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自2009年5月26日起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开通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管理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已募集和管理的旗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富兰克林国海中国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50001，以下简称“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50002，以下简称“国富弹性市值股票”)、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50003，以下简称“国富潜力组合股票”)、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50004，以下简称“国富深化价值股票”)、富兰克林国海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450005，以下简称“国富强化收益债券A”）、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50007，以下简称“国富成长动力股票”）。

二、重要提示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2、自2009年5月26日起，投资者可在国信证券申请办理国富中国收益混合基金、国富弹性市值股票基金、国富潜力组合股票基金、国富深化价值股票基金、国富强化收益债券A基金基金转换业务。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基金已自2009年4月27日起开放日常申购，故自本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国信证券办理该基金的转入业务，待该基金开放日常赎回业务后，投资者亦可通过国信证券办理该基金的转出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的相关公告。本公司已于2008年11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公司网站公告了《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投资者可以查阅相关报纸或登录本公司网站了解具体的基金转换业务规则。除此以外，基金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及其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本公司新发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的公告为准。

4、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最迟在调整前3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5、本公司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6、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五月二十二日